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CSC FINANCI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6)

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19年6月25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東城區金寶街61號鑫海錦江大酒店上海廳召開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除非另有所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5月10日的通函(「該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擬議決議案詳情請見該通函。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財務決算方案；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報告；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9年自營投資額度；
7.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預計2019年日常關聯交易；
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續聘2019年會計師事務所及審計師費用，並授權董事會根據實際情況調整並確定具體審計及審閱費用。

作為報告文件

聽取：

9 2018年度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上述議案及報告已於2019年3月18日經董事會／監事會審議通過，現提呈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承董事會命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常青

中國北京，2019年5月10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常青先生及李格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仲福先生、董軾先生、張沁女士、朱佳女士、汪浩先生、王波先生及徐剛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根福先生、朱聖琴女士、戴德明先生、白建軍先生及劉俏先生。

附註：

1.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25日(星期六)至2019年6月25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內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H股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在以上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於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在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股東，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者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就有關股份投票。

2. 董事會建議派發2018年度利潤現金分紅每10股人民幣1.80元(含稅)(「**2018年度利潤現金分紅**」)及，倘有關分紅由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宣派，預期將於2019年8月23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於2019年7月4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該等股東。為符合收取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擬派現金分紅的資格，H股股東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於2019年6月28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代表毋須為股東。
4. 委託人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人為法人，應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代表委任表格及簽署人經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的指定召開時間前24小時(即2019年6月24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前24小時填妥及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為H股股東)，方為有效。隨附為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5.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登記程序
 - (1)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原件(正本)：
 - (a) 法人股東法定代表出席會議的，應當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法定代表身份的有效證明；法人股東的代表應當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正式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 (b)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其他有效文件或身份證明；個人股東的代表應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代表委任表格。
 - (2) 股東擬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19年6月5日(星期三)之前將填妥及經簽署的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條通過專人送遞、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6.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有關投票表決結果將在股東週年大會後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sc108.com 刊登。

7. 其他事項

- (1) 預期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間不會超過半日。所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須自行安排交通及住宿，有關費用概由彼等自行負責。
- (2)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電話：(852) 2862 8555，傳真：(852) 2865 0990)。
- (3)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的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內大街188號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大樓8層(電話：(8610) 8513 0716，傳真：(8610) 6518 6399)。